

证券代码：300818
债券代码：123127

证券简称：耐普矿机
债券简称：耐普转债

公告编号：2022-105

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耐普转债”暂停转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提别提示：

- 1、债券代码：123127
- 2、债券简称：耐普转债
- 3、转股起止时间：2022年5月5日至2027年10月28日
- 4、暂停转股时间：2022年11月2日至2022年11月8日
- 5、恢复转股时间：2022年11月9日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2847号”文同意注册，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0月29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了4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40,000.00万元。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耐普转债”自2022年5月5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目前处于转股期。

公司于2022年10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2年10月26日召开的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和2022年10月27日召开的“耐普转债”2022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将原计划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复合衬板技术升级和智能改造项目”的部分募集资金变更用途用于“智利子公司年产4000吨矿用耐磨备件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4）。

根据《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规定，“耐普转债”的附加回售条款生效，“耐普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耐普转债”回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2-10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规定，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回售的，应当暂停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耐普转债”在回售申报期间将暂停转股，即自2022年11月2日（星期三）开始暂停转股，暂停转股期为五个交易日，至2022年11月8日（星期二）止。自回售申报期结束的次一交易日（即2022年11月9日）起“耐普转债”恢复转股。上述暂停转股期间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正常交易，敬请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关注。

特此公告。

江西耐普矿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8日